

中國傳統文化研究叢書

程千帆 徐有富 著

校讎廣義
版本編

齊魯書社

本書榮獲第四屆國家圖書獎

中國傳統文化研究叢書

程千帆 徐有富 著

校讎廣義 版本編

齊魯書社

封面題字 程千帆
責任編輯 任篤行
封面設計 許康銘

校 離 廣 義
版本編

程千帆 徐有富 著
齊魯書社出版發行

(濟南經九路勝利大街)

山東人民印刷廠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32 開本 16.75 印張 18 插頁 349 千字

1991 年 7 月第 1 版 1998 年 4 月第 2 版

1999 年 12 月第 3 次印刷

印數 2751—4150

ISBN 7-5333-0184-6
Z·13 定價：33.80 元

《中國傳統文化研究叢書》

學術委員會

主任 傅璇琮

副主任 徐苹芳 袁行霈

委員 (按本叢書簡體字本姓氏筆畫為序)

鄧紹基 田余慶

許逸民 李國章

余瀛鰲 周紹良

高紀言 袁行霈

夏劍欽 徐蘋芳

蕭欣橋 傅熹年

傅璇琮 樓宇烈

潘吉星

國家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
國家教委高校古籍整理委員會

資助項目

《中國傳統文化研究叢書》編輯說明

中國傳統思想文化是一個極其廣博的領域，它所蘊含的中華古老文明，怎樣與現代的自然科學、社會科學與人文科學相接軌，已經引起中國和世界學人的關切與重視。改革開放以來，已有不少學者，解放思想，開拓進取，站在當今學術發展的高度，進行真正符合科學意義的獨立的研究，取得了豐碩的成果。

國家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一向重視古籍（包括出土文物）的整理出版與傳統文化化的系統研究相結合，並且主張應把整理、研究的精確成果與現代化建設緊密聯繫，使得中國優秀傳統思想文化的繼承與弘揚，既有科學的基礎，又有明確的方向。也正因為如此，一九九二年制訂的《中國古籍整理出版十年規劃》和《八五」計劃》的前言中即着重提到：「今後十年內，應重視安排現代學者研究古籍而獲得較大成果的學術專著及時出版，提倡現代學者用現代科學精神着力于中國古籍研究的風氣，以期古為今用。」

為幫助傳統文化研究專著得能順利、及時出版，也為了鼓勵學術創新精神，發揚

嚴謹篤實學風，國家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特委托其學術委員會組織編輯《中國傳統文化研究叢書》，每年一輯，每輯十種，並從國家所給經費中撥出一部分，作為出版的資助。

國家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學術委員會也即本叢書的評審委員會，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（按本叢書簡體字本姓氏筆畫排列）：

鄧紹基、田余慶、許逸民、李國章、余瀛鰲、周紹良、高紀言、袁行霈（學術委員會副主任）、夏劍欽、徐莘芳（學術委員會副主任）、蕭欣橋、傅熹年、傅璇琮（學術委員會主任）、樓宇烈、潘吉星。

希望本叢書的出版將為廣大讀者提供值得思索的學術精品，也為傳統思想文化的研究提供有益的經驗和豐富的積累。

國家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學術委員會

一九九四年十二月

校讎廣義叙錄

| | |
|-------|-----|
| 校讎廣義一 | 版本編 |
| 校讎廣義二 | 校勘編 |
| 校讎廣義三 | 目錄編 |
| 校讎廣義四 | 典藏編 |

叙曰：

治書之學，舊號校讎。比及今世，多稱目錄。核其名實，歧義滋多。嚴可均《全漢文》卷三十八據《文選注》及《太平御覽》引《風俗通》云：「按劉向《別錄》，「讎」，一人讀書，校其上下，得謬誤，為校。一人持本，一人讀書，若怨家相對，故曰讎也。」蓋校讎本義，惟在是正文字。然觀《國語·魯語》載閔馬父之言曰：「昔正考父校商之名，頌十二篇于周太師，以《那》為首。」則次第篇章，亦稱校矣。此一歧也。而鄭樵《通志序》謂其《校讎略》之作，乃「欲三館無素餐之人，四庫無蠹魚之簡，千章萬卷，

日見流通。詳所論列，求書、校書之外，兼及類書、藏書。是此諸業，亦歸校讎。此又一歧也。逮章學誠撰《校讎通義》，自叙其書，以為『校讎之義，蓋自劉向父子，部次條別，將以辨章學術、考鏡源流。非深明于道術精微、群言得失之故者，不足與此。後世部次甲乙，紀錄經史者，代有其人；而求其能推闡大義，條別學術異同，使人由委溯源，以想見于墳籍之初者，千百之中，不十一焉』。則雖求之、校之、類之、藏之，猶未足以盡校讎之能事。必也，明系統，精類例，使人得由書籍之部居類別，以見道術之源流異同。此又一歧也。

校讎歧義，具如上述。還語目錄，何莫不然。《文選》注嘗引《別錄·列子目錄》，其文今存，蓋即劉向校書，隨竟奏上，合《漢書·藝文志》所指『條其篇目』之目與《撮其指意》之錄而成之篇。是目錄之始，在為一書條篇目，撮指意，俾覽者得于籀讀之先，知其大較，其事甚明也。嗣班固《漢書·敘傳》述其志藝文，有『劉向司籍，九流以別，爰著目錄，略序洪烈』之語。持是以稽《漢志》體例，則班氏之所謂目錄，已引申條一書篇目之義為定群書部類；撮一書指意之義為別學術源流。後來承響，遂有以為治學涉徑之學者。如王鳴盛《十七史商榷》云：『目錄之學，學中第一緊要事，必從此問途，方能得其門而入。』即是此義。此一歧也。而黃丕烈《汪刻〈郡齋讀書志〉序》曰：『余從事于此，逾二十年。自謂目錄之學，稍窺一二，然閱歷既久，知識愈難。曾有《所見古書錄》之輯，卒不敢以示人者，以所見之究未遍也。』考丕烈昔人列之賞鑒家，其精詣獨在版本，

旁及校藏；于類例出入，學術派別，初未聞有所甄明。茲亦以目錄為言，則賞鑒校藏諸端，皆此學所有事矣。此又一歧也。然語及目錄學界義之恢宏，近人張爾田之言，尤為極致。其孫德謙〈劉向校讎學纂微序〉曰：「目錄之學，其重在周知一代學術，及一家一書之宗趣，事乃與史相緯。而為此學也，亦非殫見洽聞，疏通知遠之儒不為功。」乃世之號目錄家者，一再傳後，寢失其方，百宋千元，標新炫異。其善者為之，亦不過如吾所謂鰐鷀于寫官之異同，官私著錄之考訂而止；剖析條流，以為綱紀，固未之有聞。詳張氏此所謂目錄，即前引章氏之所謂校讎，蓋籠括一切治書之學，而以辨章學術、考鏡源流者為之主。此又一歧也。

由上可知，蓋始有校讎目錄之事，繼有校讎目錄之名，終有校讎目錄之學。其始也相別，其繼也相亂，其終也相蒙。若夫目錄之名，昉諸漢也，目錄稱學，則盛有清。雖徵之載籍，宋蘇象先《丞相魏公譚訓》嘗記乃祖頌『謁王原叔，因論政事。仲至侍側，原叔令檢書史，指之曰：「此兒有目錄之學」。』可據以遠溯宋初，然固未甚通行也。故自鄭樵而後，治書之學，統被校讎之名，其正詰遂轉晦。逮于乾、嘉，異書間出，小學尤精，古籍脫訛，多所改定。校讎本義，復顯于時。彼以類例部次為主者，乃不得不別號其學為目錄。其在初興，章學誠嘗持異議，見意于《信摭》之篇。其言曰：『校讎之學，自劉氏父子，淵源流別，最為推見古人大體；而校訂字句，則其小焉者也。絕學不傳，千載而後，鄭樵始有窺見，特為校讎之略，而未盡其奧。人亦無由知之。世之論校讎者，惟爭辨于行

墨字句之間，不復知有淵源流別矣。近人不得其說，而于古書有篇卷參差，敘例同異，當考辨者，乃謂古人別有目錄之學，真屬詫聞。且搖曳作態以出之。言或人不解，問伊：書只求其義理足矣，目錄無關文義，何必講求？彼則笑而不言。真是貧兒賣弄家私，不值一笑矣。」章氏云云，乃已習于固有之名，遂致譏于新興之學。然言雖駿利，殊鮮和人。則以校讎一詞，沿用最久，疊經變易，義陷模糊。不獨目錄之學，拔穢樹穢，即專事是正文者，且或改稱校勘之學，以自殊異。夫以偏概全，既涉淆混，求其副實，更造新名，此學術史中公例，無足驚奇，而况宋代已有此稱乎？此其所論，不免拘虛之見矣。其後若朱一新《無邪堂答問》云：「劉中壘父子成《七略》一書，為後世校讎之祖。班《志》綴其精要以著于篇，後惟鄭漁仲、章實齋能窺斯旨，商榷學術，洞徹源流，不獨九流諸子，各有精義，即詞賦、方技，亦復小道可觀。目錄校讎之學所以可貴，非專以審訂文字異同為校讎也。世徒以審訂文字為校讎，而校讎之途隘；以甲乙簿為目錄，而目錄之學轉為無用。多識書名，辨別版本，一書估優為之，何待學者乎？」所言雖推衍鄭、章，而已校讎目錄二名交舉。張氏《劉向校讎學纂微》序又云：「《隋書·經籍志·簿錄篇》云：『古者，史官既司典籍，蓋有目錄以為綱紀。漢時劉向《別錄》、劉歆《七略》，剖析源流，各有其部，推尋事迹，疑則古之制。』知校讎者，目錄之學也。」而德謙以鄭氏校讎一略，備論編次，因亦言：「夫校讎略中而備論編次之事，則校讎者，乃目錄之學，非僅如後世校讎家但辨訂文字而已，是可知也。」則均徑以校讎即是目錄。諸家之說，皆相亂相蒙之證，

此二者之同異，與夫所以同異之故，胥治斯學所當先知者也。

至名稱而外，範疇若何，自來學人，亦有數說。『藏書家有數等。得一書必推求本源，是正缺失，是謂考訂家，如錢少詹大昕、戴吉士震諸人是也。次則辨其板片，注其錯訛，是為校讎家，如盧學士文弨、翁閣學方綱諸人是也。次則收采異本，上則補金匱石室之遺亡，下可備通人博士之瀏覽，是謂收藏家，如鄞縣范氏之天一閣、錢塘吳氏之瓶花齋、崑山徐氏之傳是樓諸家是也。次則第求精本，獨嗜宋刻，作者之旨意縱未盡窺，而刻書之年月最所深悉，是謂賞鑒家，如吳門黃主事丕烈、鄆鎮鮑處士廷博諸人是也。又次則于舊家之中落者，賤售其所藏，富室之嗜書者，要求其善價。眼別真贗，心知古今。閩本蜀本，一不得欺；宋槧元槧，見而即識，是謂掠販家，如吳門之錢景開、陶五柳，湖州之施漢英諸書估是也。』此洪亮吉《北江詩話》之說一也。『自劉、班志藝文，而後人得考天府之儲存；自晁、陳傳書目，而學者藉見私家之著述。海內流傳，或鈔或刻，不下百數十種，然亦分為兩派：一則宋刊明鈔，分別行款，記刻書之年月，考前賢之圖記，此賞鑒家也。一則包括四部，交通九流，蓄重本以備校讎，鈔新帙以備瀏覽，此收藏家也。』此繆荃蓀《〈古學匯刊〉序目》之說二也。『近世言藏書者，分目錄版本為兩種學派。然二者皆兼校讎，是又為校勘之學。』此葉德輝《書林清話》之說三也。『綱紀羣籍、簿屬甲乙者，則目錄家之目錄是也。辨章學術、剖析源流者，則史家之目錄是也。鑒別舊槧、校讎異同者，則藏書家之目錄是也。提要鈞元、治學涉徑者，則讀書家之目錄是也。』此汪辟疆師《目

錄學研究》之說四也。嘗試考之，洪氏所言，乃就藏書者流立論，非一指治書之學。所謂掠販之輩，直書估之精于鑒別者爾，奚足名家？若考訂一項，則治書雖不廢考訂，然考訂之學，又非治書之學所能包，是二者但交相為用而已。故所標舉，獨校讎、收藏、賞鑒三家可稱治書之學，而不及書籍部次。繆氏所陳，又隘于洪，蓋與黃丕烈同以鑒藏為主。葉氏舉目錄版本為藏書家之兩派，謂皆兼校勘。然藏書亦自有其道，非目錄版本而兼校勘即可盡者。至汪先生持論，殆以目錄為宗，其所云目錄家、史家、讀書家者，皆目錄學之流派爾，餘則併入之藏書家。見仁見智，廣狹之殊，抑又如此。

竊意四家所云，各存微尚，局通雖異，專輒無嫌。而今欲盡其道，則當折中舊說，別以四目為分。若乃文字筆端，書契即著；金石可鏤，竹素代興，則版本之學宜首及者一也。流布既廣，異本滋多。不正脫訛，何由稽讀？則校勘之學宜次及者二也。篇目旨意，既條既攝，爰定部類，以見源流，則目錄之學宜又次者三也。收藏不謹，斯易散亡；流通不周，又傷錮蔽。則典藏之學宜再次者四也。蓋由版本而校勘，由校勘而目錄，由目錄而典藏，條理始終，囊括珠貫，斯乃向、歆以來治書之通例，足為吾輩今茲研討之準繩。而名義紛紜，當加釐定，則「校讎」二字，歷祀最久，無妨即以為治書諸學之共名；而別以專事是正文字者，為校勘之學。其餘版本、目錄、典藏之稱，各從其職，要皆校讎之支與流裔。庶幾尚友古人，既能逆溯而明家數；啟牖來學，并免迷罔而失鑒衡，其亦可也。

余以顚蒙，嘗攻此道，熏習既久，利鈍粗知。閒覽古今著述，其治斯學也，或頗具深

思，而零亂都無條理；或專精一事，而四者鮮有貫綜。其極至主版本者，或忘其校勘之大用，而陷於橫通；主校勘者，或詳其底本之異同，而遺其義理；主目錄者，或侈談其辨章考鏡，而言多膚廓；主典藏者，或矜秘其一塵十駕，而義乏流通。蓋甚矣，通識之難也。今輒以講授餘閒，董其綱目，正定名義，釐析範疇，截取舊文，斷以律令，明其異同得失，詳其派別源流，成書四編，命名廣義。俾治書之學，獲睹其全，入學之門，得由斯道。方聞君子，幸垂教焉。辛巳六月。

附 校讎學範疇諸家論列異同表

| | | 洪 說 | 繆 說 | 葉 說 | 汪 說 | 程 說 |
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(5) 掠販家 | (1) 考訂家 | (3) 收藏家 | (2) 收藏家 | (1) 賞鑒家 | (2) 版本派 | (3) 藏書家 |
| | | (4) 賞鑒家 | | | | (4) 典藏之學 |
| | | (2) 校讎家 | | | (1) 目錄家 | (1) 版本之學 |
| | | | | | (2) 校勘之學 | (2) 校勘之學 |
| | | | | | (3) 目錄之學 | (3) 目錄之學 |
| | | | | | | (4) 讀書家 |

這篇敘錄，是一九四一年寫的，距今已有四十多年了。

三十年代初，我考入南京金陵大學學習。劉衡如（國鈞）老師正在為大學生講授目錄學，為研究生講授《漢書藝文志》。我有幸得與門人之列。同時，也常向汪辟疆（國垣）老師請教詩學和校讎學方面的問題，因之對於這門科學發生了強烈的興趣。為了鞏固自己的學習，也曾寫過幾篇文章。

一九四二年秋，我就母校之聘。那時，衡如先生仍然擔任着文學院長。工作非常忙，因為知道我在繼續學習校讎學，並且計劃寫一部比較全面的書，就將這門功課派我擔任。這對我來說，當然是既求之不得又誠惶誠恐的事。於是就一邊講，一邊寫下去。一九四五年，我改到武漢大學工作，擔任的課程當中，仍然有這一門。積稿也隨之逐漸充實。建國以後，進行教學改革，這門課被取消了。隨後我又因人所共知的原因，離開了工作崗位近二十年，對這部沒有完成的稿子，更是理所當然地無暇顧及了。

一九七八年，我重行出來工作，在南京大學指導研究生。考慮到如果要他們將來能够獨立進行科學研究，則校讎學的知識和訓練對他們仍然是必要的，於是就從十年浩劫中被搶奪、被焚燒、被撕毀、被踐踏的殘存書稿中去清查那部未完成的《校讎廣義》，結果是校勘、目錄兩部分還保全了若干章節，至於版本、典藏兩部分，則片紙無存。但因為工作需要，也只好倉促上馬，勉力講授。這就是後來由南京大學研究生徐有富、莫礪鋒、張三夕和山東大學研究生朱廣祁、吳慶峰、徐超等同志記錄整理的《校讎學略說》。由於這類

書籍的缺乏，這個紕漏百出的油印講稿近年來還一直在流傳，使我再一次地感到惶恐。

徐有富同志畢業之後，留校任教。和當年我隨劉、汪兩位先生學習這門科學時深感興趣一樣，他也對校讎學有強烈的愛好，並且有對之進行深入研究的決心。因此，我就不僅將這門功課交給了他，並且將寫成這部著作的工作也交給他了。年過七十的我，體力就衰，對於校讎之學已經力不從心，難以有所貢獻，現在有富同志能够認真鑽研，總算是薪盡火傳，這也使我稍為減輕了未能發揚光大劉、汪兩位老師學術的內疚。

根據我國民族傳統文化而建立的包括版本、校勘、目錄、典藏四個部分的校讎學，也許這是第一次得到全面的表述。我們將重點放在這門科學的實際應用的論述方面，而省略其歷史發展的記載。因為，照我們的理解，校讎學與校讎學史屬於兩個不同的範疇。寫好這樣一部著作，顯然不是有富同志和我所能勝任的。因此，這只是『知其不可為而為之』。我們期待着教正。

一九八五年十二月一日 程千帆附記於南京大學

校讎廣義版本編

目 次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《中國傳統文化研究叢書》編輯說明 | 一 |
| 校讎廣義叙錄 | 一 |
| 第一章 版本學的名稱與功用 | 一 |
| 第一節 版本與版本學 | 一 |
| 第二節 版本學的功用 | 九 |
| 第二章 文獻載體 | 一 |
| 第一節 甲骨 | 一 |
| 第二節 金石 | 三七 |
| 第三節 竹木 | 三七 |
| 第四節 帛 | 四一 |
| 第五節 紙 | 四九 |
| | 五六 |
| | 六二 |